

路桥区“商都乡韵”共同富裕新时代美丽乡村带—稻香果园片区休闲共享空间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路桥区“商都乡韵”共同富裕新时代美丽乡村带—稻香果园片区休闲共享空间项目已台州市路桥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以 2508-331004-99-01-473149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政府，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人民政府，委托代理机构为台州市城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 万元，工程概算5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500万元，建设规模：建设停车场面积约1897平方米，园路铺装面积约1423平方米，搭建塑木栈道（含清水平台及交流平台）面积约685平方米，绿化面积约15845平方米，配套清表、规整，配建游览小火车，设置网红打卡点及若干座景墙，并对闲置空间和公厕进行提升改造，建设地点：新桥金良社区。

2.2招标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预算书中所包含的景观、给排水、绿化和照明等，具体内容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即招标控制价）为4686125元。

2.3施工工期：不超过90个日历天，投标承诺工期不得超过该计划工期。

2.4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浙江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工程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等文件，故不面向中小企业）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自 / 年 / 月 /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 业绩；

3.4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

3.5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 ；

3.6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无效）（职称： / /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 / 年 / / 月 / /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 / 业绩；

3.8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 。

（三）其他：

3.9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

3.10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上溯3年，行贿犯罪记录日期以法院判决生效日期为准）；

3.1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4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上述3.10-3.14条投标人无需提供网页截图或证明，只需在《建设工程诚信投标承诺书》中进行承诺即可。

4. 招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4.2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https://ggzy.tzztb.zjtz.gov.cn/>（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浙里招标”数字平台）。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ggzy.tzztb.zjtz.gov.cn/>（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浙里招标”数字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9月18日10时00分，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ggzy.tzztb.zjtz.gov.cn/>（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浙里招标”数字平台）。

6.2 如投标保证金采用工程保函（非电子保函系统）递交的，则保函原件递交时间为：2025年9月18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递交地点：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西大厅（市府大道777号民泰商业银行）。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台州市路桥区新桥镇人民政府

地 址：路桥区新桥镇人民路6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576-82660027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台州市城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路桥区新安小区东区70幢201室

联 系 人：林海永

电 话：13276768760

邮 箱：tzcgczx@163.com

招标监管机构：台州市路桥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联系电话：0576-82439452

传真： /

邮箱： /

地址：路桥区西路桥大道539号